

## 重庆股份转让中心股权出质 设立登记申请所需材料

- 1、重庆股份转让中心股权出质设立登记申请书原件；
- 2、申请人主体资格证明（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）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（经本人签字并且加盖手印的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- 3、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证明原件；
- 4、出质股权所在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5、股权出质双方共同签署的质押合同原件；
- 6、借款合同（主合同）复印件；
- 7、出质人同意股权出质的股东大会决议或其他授权文书。

注：申请书和共同委托代理人证明中出质人和质权人签字处：

若为机构，需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章；

若为自然人，需本人签字盖手印。